

## 关于加强学生返校后日常管理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、相关部门、各级网格长：

5月13日教育厅督导组对我校学生返校准备工作进行了督查，按照督察组反馈的意见，经学校疫情防控领导小组研究，现将学生返校后日常管理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学生因事、因病缺勤，须向辅导员老师履行请假手续，不得擅自旷课、离校。各辅导员要严格落实学生因病缺勤登记与追踪制度、复课证明查验制度。

二、学生健康监测。疫情防控期间，继续实行学生体温监测与健康信息日报告、零报告制度。靠实各级网格长责任，宿舍长（即四级网格长）每天上午8:00前、中午13:00前、晚上18:30前负责对宿舍成员进行三次体温检测，填写《学生体温检测表》，宿舍长负责将发热、咳嗽等情况异常学生信息上报班主任或辅导员。

三、学生在校园内必须佩戴校徽，严禁早餐带入教室、图书馆、实验室等教学场所。餐厅用餐，学生自备餐具，凭实体卡错峰就餐。

四、从5月16日起恢复各学院值班制度，值班人员晚间必须入住学生公寓，22:30分开始检查本学院学生归寝情况；负责协助处理本学院学生晚间的突发情况。各级网格长要保持通讯畅通。各学工办在5月14日下午17时前将《值班安排表》发送学生科。

五、毕业生返校后，每天晚上 22:30-23:00 学生在宿舍利用钉钉群进行“定位打卡”，同时宿舍长（网格长）要拍一张全宿舍成员在宿舍内的合影照片或一段视频上传班级群，以确保所有学生在 22:30 分后归寝，各班班主任要核实学生归寝情况，对未按时归寝的学生要立即查明其去向，督促其尽快返回公寓。学生晚间返回公寓后，无特殊原因不得离开公寓楼。

六、疫情期间，所有学生的日常生活应为校园里“三点一线”，学生严禁私自外出，校外居住。如需外出，必须履行请假手续。所有学生要积极配合学校疫情防控工作，服从日常管理，对不听劝阻，违反校园日常管理规定者，学校将依据有关规定严肃处理。

学生返校工作对学校来说是一次大考，任务艰巨、责任重大，各二级学院要将责任靠实，发挥好班主任、辅导员、班长、宿舍长等网格长的作用，坚持守土有责、守土尽责，各司其职、各负其责，完善工作机制，从严从实从细落实好各项工作任务，全面加强校园日常管理。

学校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0 年 5 月 13 日